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了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各项资产的价值,根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公司对应收 款项、存货、无形资产等相关资产进行了清查,并按资产类别进行了减值测试, 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账款、存货、无形资产、开发 支出等, 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302.46 万元, 具体计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的各项减值 准备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 900, 773. 2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 165, 038. 0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5, 708. 66
	小计	5, 369, 973. 46
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的各项减值 准备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8, 121. 00
	存货跌价准备	36, 804, 241. 0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9, 675. 37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20, 592, 636. 74
	小计	57, 654, 674. 16
合计		63, 024, 647. 62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和公司存货相关会计政策: 按照资产 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 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和公司资产减值相关会计政策: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 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的减值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公司结合 2024 年上述应收款项的风险特征、账龄分布、回款情况等信息,经综合评估与测算,计提进入信用减值损失的各项减值准备小计 537.00 万元。

(二) 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的减值准备

公司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经测试,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680.42 万元。

根据公司相关资产项目的会计政策,公司年末对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进行了减值测试。XX 研发项目于 2024 年决定终止研发,预计未来无法为公司带来经济

利益的流入,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本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97 万元和开发 支出减值准备 2.059.26 万元。

公司年末对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过审慎评估,本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81 万元。

以上四项资产计提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的各项减值准备小计 5,765.46 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6,302.46 万元,分别计入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 6,302.46 万元。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七、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 1、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 备的说明。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